**温州市政府(分散)采购**

**招标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ZJYC2021192(GK)

招标项目：生物技术硕士研究生培养专业设备

招标方式：公 开 招 标

采购人：温州肯恩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0二一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一.说 明 ……………………………………………………………………10

二.招标文件 ……………………………………………………………………11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五.开标和评标 ……………………………………………………………………15

六.授予合同 ……………………………………………………………………19

七.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20

第三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1

第四部分 附件 ……………………………………………………………………26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48

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78

**注：标“▲且加下划线”为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加粗部分为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各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项目概况

    生物技术硕士研究生培养专业设备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1年10月22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YC2021192(GK)

    项目名称：生物技术硕士研究生培养专业设备

    预算金额（元）：7350000

    最高限价（元）：2800000,3000000,550000,600000,320000,8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2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 液质联用仪（质谱仪）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3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三  
    标项名称: 超高速冷冻离心机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5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四  
    标项名称: 蛋白纯化系统-FPLC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6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五  
    标项名称: 多功能微孔板读数仪(酶标仪)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32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六  
    标项名称: 气象站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8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2、3、4、5、6，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10月01日至2021年10月21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方式：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操作步骤：潜在投标人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菜单，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提交后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取招标文件）（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未按照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2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开标时间：2021年10月22日 09:30

    开标地点（网址）：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座3楼，见当日大厅公示栏)（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质疑投诉：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提交方式：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供应商可在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中在线提交质疑，如对质疑回复不满，可通过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注意：需在线质疑后才可在线投诉），并电话告知相关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

   3.其他事项：2.1投标人必须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登记注册，相关事宜请参照（《供应商网上注册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注册-供应商注册申请”），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后台依法进行网上自主下载。2.2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2.3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目前“政采云”平台仅支持浙江汇信或天谷CA锁，个体工商户投标仅支持浙江汇信CA锁）申领操作流程”】。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CA驱动和申领流程》：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CA管理操作指南》：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lwV6GXABiyELHE-oVMj3?keyword。2.4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投标人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地址：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电子投标操作指南详见：“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2.5投标人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州肯恩大学

    地    址：瓯海区丽岙街道大学路88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刘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55870553

    质疑联系人：李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7-558709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大学茶山南校区行政楼509B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86596032、18357703076

    质疑联系人：陈素芳

    质疑联系方式：1580577972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温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绣山路299号

    传    真：/

    联系人 ：胡女士、蔡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7-88505289、8852194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温州肯恩大学

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01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温州肯恩大学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生物技术硕士研究生培养专业设备项目编号：ZJYC2021192(GK) |
| 4 | 预算金额及资金来源 | ▲标项1：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预算金额：2800000元，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标项2：液质联用仪（质谱仪），预算金额：3000000元，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标项3：超高速冷冻离心机，预算金额：550000元，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标项4：蛋白纯化系统-FPLC，预算金额：600000元；报价超过对应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标项5：多功能微孔板读数仪（酶标仪），预算金额：320000元；报价超过对应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标项6：气象站，预算金额：80000元；报价超过对应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
| 5 | 采购需求 | 详见第五部分 |
| 6 | 投标报价 | 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采用人民币报价，进口项目均为免税项目**。 |
| 7 | 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8 | 投标人资质格要求 | 详见投标邀请书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0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2 | 分包和转包 | 不允许 |
| 13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审小组判断，细微偏差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审小组有权做投标无效处理，详见评标办法。 |
| 14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
| 15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6 | **投标文件形式、制作及组成** | **按标项分别制作投标文件。**  **本项目实行网上电子投标。**  **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二类：**  **（1）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1份。**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如有）：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电子邮箱2812799762@qq.com，递交1份，传送的备份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人自行保管，未加密导致投标信息泄露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全套纸质投标文件贰份。** |
| 17 | 电子招投标特殊情况处理方式 |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所有投标人递交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18 | 评审小组的组建 | 评审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按有关规定随机抽取产生。 |
| 19 | 评审地点 | 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评审室（温州市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座3楼，见当日大厅公示栏) |
| 20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①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见附件4-1）**  **②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见附件4-2）** |
| 21 | 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微型企业均扣除 6 %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 22 | 所属行业 | 工业 |
| 23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
| 24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评标结束后中标公告发布于浙江政府采购网，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25 | 合同签订 |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2812799762@qq.com。](mailto:1322521566@qq.com。) |
| 26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27 | 其它 | **1.公开招标公告属于本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2.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3.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4.在投标文件解密前，请务必检验 CA 锁与所用电脑的兼容性，部分电脑因 CA 驱动未正常安装、USB 接口兼容性差等原因可能造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5.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提醒操作的，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投标截止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一、 说明**

1.本次招标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合格投标人要求以招标公告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对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表述为准。

3.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投标人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费用

4.1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标项收取，收费标准（差额累进）：

|  |  |  |
| --- | --- | --- |
| 按照中标金额 | 服务费（人民币） | |
| 小写 | 大写 |
| **50万元以下** | 4500 | 肆仟伍佰元整 |
| **50（含）-100(不含)万元** | 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8.5折收取 | |
| **100（含）-200(不含)万元** | 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7折收取 | |
| **200（含）-1000(不含)万元** | 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6折收取 | |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注：本次采购为货物招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请各投标人将采购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

**5.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5.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5.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或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5.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投标无效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6.特别说明：**

**6.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小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注：所有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按同品牌投标人计算。**

**6.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规定三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6.5非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或发生变更且未及时更新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更新或供应商注册事项。一旦被确定为中标人的，在合同签订前按本办法的规定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供应商。**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2.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电子签章。

2.3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澄清或修改

4.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政采云系统会向所有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送更正提醒信息，潜在投标人请自行到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下载公告附件，潜在投标人在收到该公告附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的形式**

**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文件为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1.1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

**1.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电子邮箱2812799762@qq.com，递交1份，传送的备份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人自行保管，未加密导致投标信息泄露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 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和“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以下的“附件”，指的是第四部分 附件中的表格，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电子签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见附件1）

2）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2）

3）小微企业证明材料（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见附件3）

4）投标报价部分其他内容（如有，格式自拟）。

**（2）资格文件：（见附件4）**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见附件4-1）**

**2）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见附件4-2）**

**（3）商务和技术文件**

1）评分索引表（见附件5）

2）投标函（见附件6）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7）

4）投标声明书（见附件8）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见附件9）

6）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如有）（见附件10）；

7）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有）（见附件11）；

8）采购需求偏离表（见附件12）；

9）货物配置清单（见附件13）；

10）常用材料、零配件报价清单（见附件14）；

11）投标产品技术支持材料（见附件15）；

12）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见附件16）；

1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以上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所附格式填写，相关证书、报告等如遇年检或换证等特殊情况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

**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中对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和要求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并使采购人满意。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说明。**

**5.投标文件格式**

5.1投标文件须包括本须知第4条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将视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格式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在所提供表格格式之外，投标人可以增加自行设计的表格及内容，以便更细致全面的说明其能力。

**6.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6.1**投标人应根据电子投标操作指南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6.2由于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导致评审小组作出的对投标人的误判，责任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7.投标报价**

7.1投标总报价是指投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投标人所有的货物价款，即货物的供货、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含第三方验收）、质保期内软件升级、汇率风险、采购代理服务费、外贸代理费、售后服务、材料税费、搬运费及其他费用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总价。

7.2投标人须按第四部分附件的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投标报价明细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7.3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7.4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货物只允许一个报价。

7.5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7.6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8.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9.投标有效期

9.1**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9.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0.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其中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0.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并由投标人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0.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0.4**投标文件字迹模糊或在关键的技术、商务条款上表述不清楚，将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递交**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照电子投标要求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逾期或未上传成功的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2.备份投标文件的加密、递交（如有）**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导致投标人投标无效，[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mailto:13.1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后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响应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打包压缩并加密后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电子邮箱（1322521566@qq.com），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mailto:13.1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后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响应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打包压缩并加密后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电子邮箱（1322521566@qq.com），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加密、递交。

本项目由采购代理机构做好“**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的签收工作后，与投标资料一并归档。投标人授权代表不参加现场开标活动，由相关人员进行现场监督。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所有投标文件的开封过程的有关内容，并由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投标人递交的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1）超过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送达的；

（2）未在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

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3.2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3.3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 开标和评标**

1.评审小组

**采购人依法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小组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1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漏。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和采购人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开标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投标人无需前往开评标现场，只需在规定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1开标准备

①制订开标、评审工作的组织方案，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采用电子评审方式的，验证电子评审系统是否正常运行。

②通知或邀请相关单位和人员出席开标、评审活动（按规定由相关监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随机抽取、通知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除外）。

③准备政府采购项目的相关文件资料，如项目政府采购预算确认书（计划）、专家抽取有关凭证、项目书面说明、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及质疑答复情况、现场工作所需的相关登记表单、评审工作底稿等。

④其他应准备的事项。

3.2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①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②解密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规定时间（不少于30分钟）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无需在开标当天到达开标现场对电子投标进行解密，可在公司办公场地在政采云平台规定时间内通过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投标人在政采云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投标人自身意愿确认是否同意提供加密密码解密传送至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电子邮箱（2812799762@qq.com）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并以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请各投标人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在电子开评标期间，投标人（授权代表）需确保在各自所在的区域具备上网的技术条件并保持网络及联系方式畅通，联系方式为获取招标文件时留的联系方式，无法保持联系方式畅通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为避免出现意外，建议全程由一台电脑进行操作（包括标书制作、上传、解密等），中途不要更换电脑。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③投标文件解密结束，组织投标人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④采购代理机构对资格进行审查。

⑤评审小组对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⑥评审小组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⑦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4.评标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①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②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审小组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③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小组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④宣布获取本项目采购的投标人名单，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审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⑤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审小组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小组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须通过政采云平台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⑥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小组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评审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审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⑦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5.投标无效的情形**

▲5.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受理投标文件：

（1）逾期上传电子档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的；

（2）仅递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

（3）投标文件只有商务技术文件或者商务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部分上传在一份文档中的；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无效。

▲5.2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资格审查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资格审查材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4）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5.3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合法、有效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代表与投标文件所附身份证明复印件不符；

（3）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且加下划线”的内容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4）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5）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6）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在“资格文件”或“商务和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5.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5）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无法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6.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6.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6.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义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6客户端填写的报价与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的，应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7.投标文件的澄清”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7.投标文件的澄清**

**7.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评审小组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招标文件其它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电子签章或实体公章），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上述第6条规定，凡属于评审小组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7.2如果投标人代表拒绝按评审小组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审小组可以对其作出投标无效处理。**

**▲**7.3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8.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8.1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审小组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8.2评标中因评审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审小组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审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8.3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4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六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8.5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审小组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8.6**《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确定中标候选人

9.1本次招标由评审小组确定中标候选人（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9.2本项目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不少于2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9.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以直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组织采购。

**9.4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合同等材料及时组织验收，并严把质量关。**

**9.5采购代理机构对决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也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0.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10.1.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10.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六、 授予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取消中标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七、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第三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为样稿，最终稿由买卖双方协商后确定）

# 温州肯恩大学 采购合同

温州肯恩大学采购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审小组决标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合同主要条款

(2) 中标通知书（附件1）

(3) 开标一览表（附件2）

(4) 招标内容及要求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如有）

(6) 履约保证金（附件3）

(7) 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范围和条件应与下述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相一致。

1. **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要求提供的货物及数量见合同主要条款。

**4．合同总价**

本合同价款总价为 人民币。

1. **付款方式、交货时间及地点**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交货时间及地点在合同主要条款中规定。

1.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买卖双方加盖印章后生效。

买 方：温州肯恩大学（盖章） 卖 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人（签字）： 联系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时间：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地：

时间：

**合同主要条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本着互惠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协商，买卖双方就温州肯恩大学 （项目名称）供需合作达成如下合同。

1. **采购项目概况**

单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合计：（大写） 元整 小写：￥ | | | | | | |

本合同总价为设备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及技术、验收（含第三方验收）、培训、售后服务、外贸代理服务费、税费等的全部费用，实行固定总价包干。除发生下列因素可调整合同价外，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调整任何费用。

买方提出的设备变更或由卖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经买方同意采纳的设备型号、规格等各方面的变更，可根据原中标单价计算变更费用。但属卖方投标漏项少算的设备及服务费用不得追补。

1. **设备、材料供应**

本合同范围所需的设备均由卖方提供。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均须有合格证、质保书等相关技术资料。如发现不合格的设备材料，由卖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和责任。

1. **产品包装**

1.为了保证设备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专业（部）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设备锈蚀、失缺或损坏，由卖方承担一切责任。

2.每一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

1. **唛头**

1.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上，明显地标注下列标记：

1)收货人；2)产品名称；3)合同号；4)品目号和箱号；5)到达站或到货地点；6)外形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7)毛重、净重(公斤)。

2.卖方应根据设备特点，在包装箱上标明“小心轻放”、“请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吊装标记。

1. **质保期**

本合同产品的免费保修期限为设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 。

在产品质量保证期限内，卖方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配套件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负责。

1. **产品资料**

档案资料，包括：设备的数量、型号、规格，设备生产厂家的产品检测证书，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产品说明书等有关资料。如发现不合格的设备材料，由卖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的责任。设备开箱后的全部随机资料所有权归买方所有。开箱验收后由买方保管。

1. **交付时间与地点**

交付使用时间： ，

交货地点： 温州肯恩大学指定地点 。

1. **付款方式与结算**

详见采购需求

1. **违约责任**

1.设备质量责任

1）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内，凡设备在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设备试运行过程中发现的设备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处理，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卖方承担修理、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买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2）接到买方通知后，温州及附近地区4小时内，外地24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质量问题。

3）由于买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设备短缺、故障或损坏，由买方负责。但卖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和修复。

2.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外，如卖方发生不能按期交货或提供服务，买方发生中途退货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

如协商无效，按下列规定处以罚金。

1）逾期交货

卖方逾期交货，应向买方偿付违约金，每逾一周违约罚款按合同总价的0.8%计收，直至交货为止。（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

2）卖方不能交货或买方中途退货

卖方不能交货，应向买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10-30%计算。

买方中途退货，应向卖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与卖方违约相同。

3）逾期交货的违约赔偿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8%，如违约金达到最高限额时卖方仍不能交货，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4）经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和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退货且无需罚款者不在此例。

1. **履约保证金的罚没**

如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如果卖方毫无理由地拖延交货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并加收违约赔偿。

卖方提供的设备须和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设备规格、数量、型号等相符合（合同中另有约定除外）。

1. **产品最终验收**

1.本合同履约验收参照《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温财采[2020]6号)相关规定。合同履约达到验收条件时，卖方按冋买方书面发起验收申请，买方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验收组织机构)在收到卖方验收申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2.合同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原则上应采用一般程序验收。验收小组应当由五人以上(含本数)单数、熟悉项目需求和标的人员组成，其中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人数不得少于验收小组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验收组织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验收指标及其标准。未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买方依据验收书和卖方其他履约情况，对验收项目作出整体评价和分类评价，形成验收结果，除涉密情形外，买方应在评价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

1. **不可抗力事件**

1.因台风、地震、水灾等自然灾害及其他非买、卖方责任造成的、不能预见、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为不可抗力。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不承担责任，但应立即将事件情况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解决。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因与国家政策抵触，导致不能继续正常履行合同的，由双方协商解除合同。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十、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内容，应由卖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否则，买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

2.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分包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即为违约，买方有权卖方追究违约责任。

**十一、诉讼**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买卖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可向买方所在地申请仲裁或诉讼。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仲裁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承担。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执行仲裁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温州肯恩大学 项目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询标记录、温州肯恩大学 项目保密协议书和承诺书（如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若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按照下列顺序予以解释：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合同（如有）；

（2）本合同；

（3）温州肯恩大学 项目保密协议书和承诺书；

（4）投标文件；

（5）招标文件；

（6）其他合同文件。

2.本合同经买卖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本合同一式陆份，买方叁份，卖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十三、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解决或另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买方（盖章）： 卖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 址： 地 址：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第四部分 附件**

**一、报价文件部分格式**

**投标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附件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投标总报价** | 备注 |
|  |  |  |  |  | **小写：**  **大写：** |  |
| **交付时间：** |  | | | | | |

备注：1、投标总报价是指投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投标人所有的货物价款，即货物的供货、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含第三方验收）、质保期内软件升级、采购代理服务费、外贸代理服务费、售后服务、材料税费、搬运费及其他费用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总价。

2、此栏内投标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投标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与开标一览表一致）： | | | | | | | | |

备注：1、“报价明细表”内“投标总价”应与附件1“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相一致。

2、如果含在产品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不留空白。此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小微企业证明材料（加盖电子签章）（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釆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 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footnote-0)，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要求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的划型标准规定。**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如中标人声明为小微企业，本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中标、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二、资格文件部分封面格式**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附件4**

**资格文件**

**附件4-1**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

**说明：**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证照）。**

**附件4-2**

**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

致：温州肯恩大学、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就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承诺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记录为准。

**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单位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单位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注：（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是指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时间为准（具体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本承诺函必须提供。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和技术文件部分封面格式**

商务和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和技术文件**

**附件5**

**商务和技术文件投标文件**

**评分索引表**

为了方便专家评审投标文件，针对招标文件评分细则要求，投标人应制作投标文件索引，置于投标文件首页，格式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 |  |  |

备注：一.“评分内容”对应“第六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二.评标内容自行添加。本表可扩展。

三.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最前页根据本评标细则制作评分索引表，清楚标注响应内容及证明材料的所在页码。

**附件6**

**投 标 函**

致：温州肯恩大学、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温州肯恩大学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本次项目中的一切投标相关事宜。

我方己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

（四）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六）如中标，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七）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温州肯恩大学、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性别、年龄）在我单位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身份证复印附后）**

**法定代表人电话：**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

**说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温州肯恩大学、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身份证号：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温州肯恩大学（采购项目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CA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8**

**投标声明书**

致：温州肯恩大学、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 　　系（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按要求填写）**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期限未满的情形；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
| 2 | 总部地址： | |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 4 | 电话： | | 联系人： |
| 5 | 传真： | | 电子信箱： |
| 6 | 注册地： | | 注册年份： |
| 7 |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 | | |
| 8 |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 | |
| 9 | 作为承包人经历年数 |  | |
| 10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说明：所有投标人都须填写此表，此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说明：**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3/t20190330_11833800.htm" \t "http://www.ccgp.gov.cn/jnhb/jnhbqd/_blank" \o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3/t20190330_11833800.htm>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4/t20190403_11849836.htm" \t "http://www.ccgp.gov.cn/jnhb/jnhbqd/_blank" \o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4/t20190403_11849836.htm>），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注：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2、评审小组成员审查此项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附表**

（1）投标产品中节能产品明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制造商 | 品牌 |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产品所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品目序号 | 认证机构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2）投标产品中环保产品明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制造商 | 品牌 |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产品所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品目序号 | 认证机构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查询截图附后

**附件11**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合同金额** | **用户联系方式/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2**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 **是否偏离**  **（提供说明）** | **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页码** |
| 商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1.此表对应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和技术要求，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未按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2.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按采购需求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如证书、检测报告等）的，请在“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页码”一栏中提供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未标明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页码或由不清晰或者模糊造成无法判断证明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3**

**货物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 | 产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4**

**常用材料、零配件报价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制造商 | 产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5**

**投标产品技术支持材料**

**说明：**

**1.投标人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以证明其对技术指标的应答；**

**2.技术支持资料应是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

**3.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资料，可被视为是无效的技术支持资料；**

**4.如上述资料之间存在不一致的，以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为准；**

**5.若对技术指标的应答无技术支持资料证明，评审小组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技术评审，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人可提供同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和服务；**

**7.投标人在商务和技术文件中说明本次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与官网上公开的技术参数一致，如不一致，明确哪些参数不一致，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使用何种技术可以达到投标产品参数。**

**附件16**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乐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标项1：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是否允许进口**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 **1** | **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 **是** | **1套** | **2800000** |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4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
| 5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允许 |

**三.商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货到安装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并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收据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支付方式** | ▲（1）进口免税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2）国产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
| **交付时间** | 进口免税产品在收到免税办妥通知并信用证（L/C）开出后90天内。  国产产品在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成。 |
| **交付地点** | 温州肯恩大学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整机质保期应根据招标参数要求不小于1年，质保期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在此质保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投标人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
| **服务标准** | 1.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或无法排除故障的应由中标人免费予以更换同等新设备，否则将扣除履约保证金或故障设备同等价值违约金作为对采购人的补偿。  2.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软硬配件全部免费。质保期满后，仅收配件或易损件优惠费用(优惠价格不高于7折），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中标人应确保设备正常使用，零配件在该设备停产后仍需保证至少5年的供应。 |
| **服务效率** | 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后，电话响应2小时，电话不能解决的24小时到现场并解决问题，要求时限内不能修复的问题，无偿提供新备品、新备件或新备机，以保证用户的正常运行。 |
| **验收标准** | 1.合同履约验收参照《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温财采[2020]6号)相关规定。合同履约达到验收条件时，卖方按冋买方书面发起验收申请，买方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验收组织机构)在收到卖方验收申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2.合同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原则上应采用一般程序验收。验收小组应当由五人以上(含本数)单数、熟悉项目需求和标的人员组成，其中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人数不得少于验收小组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验收组织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验收指标及其标准。未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买方依据验收书和卖方其他履约情况，对验收项目作出整体评价和分类评价，形成验收结果，除涉密情形外，买方应在评价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培训：  1.1 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每年定期免费进行培训。  1.2 提供完整详细的实施、培训和运维计划方案，并得到采购人的批准。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批准后的计划进行，如有变更需再次得到采购人的批准。  2.技术支持：  中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3.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  3.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4 中标人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3.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

**四．技术要求**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 一 | 用途 |
| 1.1 | 该设备用于获取清晰的高质量的以及超高分辨率的共聚焦荧光图像，可用于观测固定细胞，活细胞，动植物组织的深层结构，得到清晰锐利的多层Z平面结构 （光学切片）。 |
| 二 | 技术参数 |
| 1 | 激光器部分 |
| 1.1 | 激光器：采用单模保偏光纤，典型动态范围 10000:1；直接调制 500:1  －固态激光器405nm；  －固态激光器488nm；  －固态激光器561nm；  －固态激光器640nm； |
| 1.2 | 软件可以直接调节所有激光器开关以及强度，并具有实验中未使用自动进入关闭状态（Switch off）功能。 |
| 2 | 扫描模块 |
| 2.1 | 扫描器与显微镜一体化设计，一体化像差及色差校正。所有扫描器组件都直接耦合，无光纤连接。 |
| 2.2 | 共聚焦针孔采用复消色差校正，调节范围0-10AU（Airy Unit）。 |
| 2.3 | 检测器数量：荧光检测器≥3个，透射光检测器≥1个。 |
| 2.4 | 荧光检测器类型： 荧光检测器全部为光谱型检测器，检测范围调节精度1nm；其中GaAsP超高灵敏度检测器（QE45%）≥1个，PMT检测器≥2个。 |
| 2.5 | 主分光镜：小角度入射，10°，提供更好的激光压制效率，OD值6-7 |
| 2.6 | 光谱分光：利用VSD分光，分光精度1nm。 |
| 2.7 | X、Y轴独立的检流计（Galvo）双扫描镜，采用超快线扫及帧飞回技术。 |
| 2.8 | 扫描头绝对线性扫描运动，回转时间短，>85%的帧时间（frame time）有效地用于图像采样。 |
| 2.9 | 扫描方式：xy，xyz，xyt，xyzt，xz，xt，xzt， xλ，xyλ，xyzλ，xytλ，xyztλ，xzλ，xtλ，xztλ，直线扫描，剪切扫描、旋转扫描及变倍扫描。 |
| 2.10 | 在所有扫描方式下，均可以进行360°任意旋转扫描线的方向，同时可以变倍以及在XY方向移动扫描区域。旋转、变倍、移动中心均可以实时（扫描过程中）进行。 |
| ▲2.11 | 扫描光学变倍：在所有成像模式下，起始变倍范围≦0.7，连续调节，调节精度0.1x。 |
| 2.12 | 在常规线性扫描模式下，可同时满足以下扫描速度指标：8幅/秒（512x512像素，16位）；64幅/秒（512x64像素，16位）；250幅/秒（512x16像素，16位）。 |
| ▲2.13 | 光谱成像：全部荧光检测器均可用于光谱成像，扫描过程无荧光信号损失；光谱分辨率精度1nm，调节步进1nm。 |
| 2.14 | 透射光检测器：用于明场或DIC等非共聚焦图像的检测通道，自动切换透射光照明及透射光成像。 |
| 2.15 | 具有实时电子组件：控制显微镜、激光器、扫描模块和其他附件；通过实时电路进行数据采集和同步管理；过量采样读取逻辑电路，用以获得最佳灵敏度；数据在实时电路与用户计算机之间通过 LVDS 进行交换，在采集图像的同时可进行数据在线分析。 |
| 2.16 | 一次实验中单次扫描可以实现三个荧光检测通道同时成像，如果一次实验设置分次扫描，分次扫描次数不限。 |
| 3 | 超高分辨率部分（由硬件实现） |
| ★3.1 | 超高分辨率检测器（由硬件实现）：采用≥32个（磷酸砷化镓）GaAsP-PMT组成的高灵敏度面阵列探测器。 |
| ★3.2 | 超高成像分辨率：共聚焦物理针孔≥1.25AU情况下，XY方向上120nm；Z方向上350nm。 |
| 3.3 | 超高分辨率多通道成像：可以灵活选择荧光收集波段，调节精度1nm。 |
| 3.4 | 超高分辨率成像可使用激光器波段：405nm， 488nm， 561nm 和640nm。 |
| 3.5 | 荧光样品制备：无需选择特定的荧光标记物，常规的激光共聚焦样品都可以进行超高分辨率成像。 |
| 3.6 | 超高分辨率成像深度：同一样品具有与共聚焦相同的超高分辨率成像深度。 |
| 4 | 显微镜主机 |
| 4.1 | 研究型全自动倒置显微镜，高效率V型光路设计。 |
| 4.2 | 显微镜内置电动调焦驱动马达，最小步进10nm。 |
| 4.3 | 配置全电动扫描台，扫描台面积325mm x 144mm，行程130 mm x 100 mm，精度 0.1 µm，最大速度 25 mm/s，具有独立的控制器及操控手柄。 |
| 4.4 | 显微镜透射光源： LED光源，采用与透射光检测器一体化部件，电子控制方式切换。 |
| 4.5 | 荧光附件：复消色差荧光光路，六位电动滤色镜转盘，电动光闸，含UV、B、G激发滤色镜组件和长寿命荧光光源。 |
| 4.6 | 全套微分干涉部件（DIC），有与不同数值孔径的物镜一一对应的棱镜。 |
| 4.7 | 多功能长工作距离电动聚光镜，NA为0.55。 |
| 4.8 | 目镜一对：10X，视场数23mm 。 |
| 4.9 | 6孔位电动物镜转盘。 |
| ▲4.10 | 物镜：  2.5x干镜，数值孔径不小于0.085；  10x复消色差干镜，数值孔径不小于0.45；  20x复消色差干镜，数值孔径不小于0.8；  40x复消色差干镜，数值孔径不小于0.95；  40x复消色差水镜，数值孔径不小1.2；  63x复消色差油镜，数值孔径不小于1.4；工作距离不小于190um；  100x复消色差油镜，数值孔径不小于1.4。 |
| 4.11 | 配有专业共聚焦显微镜系统防震装置。 |
| 5 | 软件部分及图像工作站 |
| 5.1 | 智能化光路设置：通过选择样品的染料标记，提供3种光路配置模式，一键自动设置所有的光路。 |
| 5.2 | 自动预扫描功能，可以自动、快速设定扫描参数，减少荧光淬灭。 |
| 5.3 | 自动聚焦，可以实现自动寻找样品焦平面的功能。 |
| 5.4 | 多维获取图像获取：包括多通道荧光、Z轴序列扫描、时间序列扫描、区域扫描、旋转扫描、变倍扫描、光谱扫描、多点扫描和大视野拼图扫描等。 |
| 5.5 | Z轴深度补偿功能，自动补偿由于样品深度增加造成的信号衰减。 |
| 5.6 | REUSE功能：它可以再次调用存储在每张图像里的所有的拍照参数来重现实验。 |
| 5.7 | 图像操作：加减乘除、比例、位移、滤波（低通滤波、中值滤波、高通滤波）。 |
| 5.8 | 三维图像渲染与重构：多种图像渲染与显示模式，包括但不限于最大、透明化、正交、投影等。 |
| 5.9 | 多位点及大视野拼图成像：可对任意形状的预设区域进行拼图扫描以及根据位点列表进行多点成像，支持聚焦校正地图、拼接以及阴影校正；支持自定义多孔板及各种样品载具规格，多种模式设定获取图像的多个位点。 |
| 5.10 | 可在图像拍摄的同时将数据传输至数据处理电脑进行实时的图像处理，支持多种模的图像处理。 |
| 5.11 | 硬件配置不低于以下要求： Xeon CPU处理器，主频3.6 GHz，64GB内存，2个4T硬盘，8GB独立显卡，DVD刻录机，Windows 7 Ultimate x64操作系统；32英寸液晶显示器，16：9，对角线80cm，分辨率3840 × 2160。 |
| 6 | 活细胞培养系统 |
| 6.1 | 可控制温度、CO2浓度以及湿度，控温系统可同时控制通道温度设定，温度控制范围：室温至60℃，精度0.1℃。 |
| 6.2 | 可进行CO2浓度控制，范围：0至8%，调节精度为0.1%，内置精度0.01% |
| 6.3 | 整个活细胞培养系统可完全由共聚焦软件一体化控制，并在软件及显微镜显示器上可以直接显示、调节 。 |

注：▲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必须提供进口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

**五．其他**

**1.除招标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2.带“★”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重要条款。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如技术要求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4.技术部分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视为未提供。**

**标项2：液质联用仪（质谱仪）**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是否允许进口**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 **1** | **液质联用仪（质谱仪）** | **是** | **1套** | **3000000** |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4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
| 5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允许 |

**三.商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货到安装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并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收据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支付方式** | ▲（1）进口免税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2）国产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
| **交付时间** | 进口免税产品在收到免税办妥通知并信用证（L/C）开出后90天内。  国产产品在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成。 |
| **交付地点** | 温州肯恩大学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整机质保期应对应招标参数且不小于1年，质保期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在此质保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投标人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
| **服务标准** | 1.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或无法排除故障的应由中标人免费予以更换同等新设备，否则将扣除履约保证金或故障设备同等价值违约金作为对采购人的补偿。  2.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软硬配件全部免费。质保期满后，仅收配件或易损件优惠费用(优惠价格不高于7折），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服务效率** | 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卖方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须在2小时内作出回应，并在8小时内派员到达买方现场实施维修。零配件在该设备停产后仍需保证十年的供应。 |
| **验收标准** | 1.合同履约验收参照《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温财采[2020]6号)相关规定。合同履约达到验收条件时，卖方按冋买方书面发起验收申请，买方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验收组织机构)在收到卖方验收申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2.合同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原则上应采用一般程序验收。验收小组应当由五人以上(含本数)单数、熟悉项目需求和标的人员组成，其中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人数不得少于验收小组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验收组织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验收指标及其标准。未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买方依据验收书和卖方其他履约情况，对验收项目作出整体评价和分类评价，形成验收结果，除涉密情形外，买方应在评价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 安装：   卖方须在交货日期15天内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并验收。验收时必须由仪器制造厂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仪器并在用户实验室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完成仪器设备性能的证明文件。只有在仪器完全正常运转和用户实验室人员确认后，仪器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验收指标在安装完成1个月内无法通过，买方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卖方必须赔偿经济损失。  2.培训：  2.1安装调试后免费提供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应用及仪器的维护保养知识，直到用户能正常使用和维护仪器.  2.2根据客户要求，每年提供至少一次的上门培训，包括仪器使用及应用培训。国内培训中心集中培训免费名额2名。  2.3技术支持：厂家长期提供技术支持，免费提供所有公开发表的应用文献和最新仪器有关资料、通讯和用户论文集等。采购人进行检测方法开发，设备生产厂家必须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支撑。  2.3免费提供仪器使用手册、培训教材、应用资料等。 |

**四．技术要求**

**1、纳升级超高效液相色谱四极杆飞行时间质谱联用仪主要技术和性能规格要求**

**1.1 质谱硬件部分**

1.1.1 大气压离子源是双正交设计，有效防止大量复杂样品对仪器的污染。

1.1.2离子源和质谱间有隔断阀，待机时及清洗离子源时均可真空隔断，清洗时不必放空真空系统。

1.1.3 待机过程时，离子源不消耗氮气。

★1.1.4 大气压离子源除标准配置ESCi复合离子源，还需配置纳升级离子源，同时实现电喷雾源(ESI)和大气压化学源(APCI)检测，ESI和APCI切换速度≤20 ms。正负离子切换速度≤20 ms。

**▲**1.1.5离子源接口：离子传输通道采用锥孔结构，而非毛细管（半径＜1 mm）和DL管（除溶剂管线）设计，提高仪器抗堵塞，以同时保持高灵敏度和优异的抗污染能力，耐受100%有机相到100%水相，以及一定浓度的缓冲液和磷酸盐。

1.1.6离子源部分具有极强的可扩展性，除配置需要的离子源外，还可以根据后续工作需求配备与气相色谱联用的APGC源、与芯片联用的Ionkey源、适合于固体及液体样品快速分析的大气压固体分析探头（ASAP源）。且所有离子源必须同一厂家生产，无需第三方。离子源更换无需工具。

1.1.7内置全自动注射泵并自带3路进样瓶，实现质谱的自动调谐和校正。而且可直接进样分析。

★1.1.8离子源具有双控温区域，脱溶剂气温度设置≥630度，且需满足离子源接口作为另一控温区域，温度设置≥150度（可调），提高脱溶剂化效果。

**1.2软件**

Masslynx4.1用于控制LC-MS/MS系统，包括LC-MS/MS仪器调节、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分析和报告。

**1.3主要性能指标**

**▲**1.3.1四极杆选择质量范围：m/z 20-16，000，TOF质量范围：m/z 20-100,000。

★1.3.2分辨率：在仪器可实现的最大采样速率下，可以保证分辨率≥40,000 FWHM（m/z 956），即分辨率不受采样速率影响。

1.3.3 质量精确度，外标法MS及MS/MS模式达到<1 ppm。

1.3.4灵敏度（全扫描模式）：50 fg利血平，柱上进样，MS模式下，S/N ≥ 1500:1，且原始数据，无平滑。

1.3.5谱图内动态范围：在全扫描模式下，至少达到4个数量级动态范围，采用动态范围扩展功能可进一步提高动态范围至5个数量级。

1.3.6采样速率：MS和MS/MS全质量扫描范围，每秒30张谱图。

1.3.7同位素分布：能够准确获取化合物不同同位素峰的丰度比，具有同位素丰度筛选功能，筛选基于真实同位素比例分布的元素分析功能，减少假阳性。结合精确质量以及串联质谱MS/MS的三维信息，可靠预测未知物分子式。

1.3.8 样品分析一次进样中，对全质量数范围自动进行MS和MS/MS操作，MS和MS/MS操作为同时进行，无质量数分段切换过程，且方法编辑只需设定一个高能量以及一个低能量就可得到全质量范围MS及MS/MS谱图，极大提高分析速度和结果报告效率，有效避免低丰度信号丢失；确保信息全采集。

★1.3.9具有TOF-MRM模式，特定质量目标离子利用率100%功能，提高对于痕量化合物的检测灵敏度。**（投标时提供彩页或应用文献说明）**

1.4 数据处理软件

1.4.1 质谱数据解析软件：包含定量分析软件、目标化合物筛查软件、质谱结构解析软件、同位素分析软件、代谢物鉴定软件，蛋白组学软件；可扩展、搜索的定量LC/MS分析方法信息数据库，自动定量优化软件、定量分析数据质量监测软件。具有分子式推断功能，可以综合质量数的准确度、同位素分布分析两个方面来进行分子式的合理推断等。

1.4.2 多元统计分析软件：满足主成份分析(PCA)的统计功能，偏最小二乘法判别分析(OPLS-DA)，变量重要性图（VIP)，模型适用性图（Goodness Plot)，Markers聚类分析等。

1.4.3 高分辨质谱数据库及谱库建立软件：能够进行子离子精确质量数及相对丰度的谱库检索，推断未知化合物结构，并可提供镜像对比谱图。专业数据库包含天然产物及小分子化合物结构信息、内源性代谢物、残留农药等准确信息，以及化合物精确质量数二级质谱图等，可进行全自动检索。后处理平台可以提供直观看到化合物在各批次样品之间差异的另一个维度的信息。处理平台信息必须在一个界面直观表达。

**1.5. 纳升级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1.5.1色谱泵：一体式独立柱塞，独立数控直线驱动色谱泵技术，双压力传感器反馈回路，智能的吸入阀门，泵头为钛合金生物惰性材料。

1.5.2泵头为钛合金材质组成，所有管路及系统经过惰性材质处理，系统可进行活性蛋白质分析，不损失蛋白质活性，并提高回收率。

1.5.3六通道在线脱气机：在线真空脱气，其中两通道对进样清洗液脱气。

1.5.4流量：不分流，机械泵实现200 nL/min-100μL/min，以1 nL/min为增量兼容纳升到微升流速。

1.5.5操作压力：≥15,000 psi。

1.5.6延迟体积：< 1μL（含梯度混和器），不随反压变化。

★1.5.7梯度曲线：多种梯度曲线，线性,步进,凸线和凹线等共11种. 分别包含线性1种，步进2种，凸线4种和凹线4种共11种。

1.5.8.自动进样器管理系统：

1.5.8.1.样品盘数：≥2个48标准样品盘 。

1.5.8.2进样精度： <0.5%RSD。

1.5.8.3样品交叉污染度：<0.001%。

1.5.8.4进样体积：0.1-100μL 进样

1.5.8.5样品室温度范围：4°C-40°C，可编程，增量：1 ℃。

1.5.9.柱温箱参数

1.5.9.1温度范围：室温以上5℃-90℃，增量：0.1 ℃。

1.5.9.2柱温箱温度准确度：±0.5 ℃。

1.5.9.3柱温箱温度稳定性：±0.3 ℃。

1.6.配置清单

1.6.1 四极杆串联飞行时间质谱主机1套(包括ESCI离子源、Nano离子源,内置式蠕动注射泵、机械泵、配套电源线、调机标样)。

1.6.2系统数据采集软件 1套

1.6.3 系统数据处理软件 1套

1.6.4 蛋白组学软件 1套

1.6.5工作站电脑（16G内存：8G\*2，i7处理器，1T固态, 2T机械硬盘，28寸或以上显示器）2台

1.6.6 激光打印机 1台

1.6.7色谱耗材：专用色谱柱3根（型号自选），在线过滤器2个，滤芯10个，样品瓶500个(带瓶盖及垫片), peek接头 20个

1.6.8流动相溶剂瓶(1L) 6个（国内采购）

1.6.9原装进口氮气发生器1台，产气量不小于30升/分钟。

1.6.10 UPS不间断电源 1套

注：▲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必须提供进口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

**五．其他**

**1.除招标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2.带“★”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重要条款。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如技术要求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4.技术部分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视为未提供。**

**标项3：超高速冷冻离心机**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是否允许进口**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 **1** | **超高速冷冻离心机** | **是** | **1套** | **550000** |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4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
| 5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允许 |

**三.商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货到安装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并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收据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支付方式** | ▲（1）进口免税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2）国产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
| **交付时间** | 进口免税产品在收到免税办妥通知并信用证（L/C）开出后90天内。  国产产品在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成。 |
| **交付地点** | 温州肯恩大学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整机质保期应响应招标参数且不少于3年，质保期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在此质保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投标人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
| **服务标准** | 1.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或无法排除故障的应由中标人免费予以更换同等新设备，否则将扣除履约保证金或故障设备同等价值违约金作为对采购人的补偿。  2.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软硬配件全部免费。质保期满后，仅收配件或易损件优惠费用(优惠价格不高于7折），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中标人应确保设备正常使用，零配件在该设备停产后仍需保证至少5年的供应。 |
| **服务效率** | 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后，电话响应2小时，电话不能解决的24小时到现场并解决问题，要求时限内不能修复的问题，无偿提供新备品、新备件或新备机，以保证用户的正常运行。 |
| **验收标准** | 1.合同履约验收参照《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温财采[2020]6号)相关规定。合同履约达到验收条件时，卖方按冋买方书面发起验收申请，买方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验收组织机构)在收到卖方验收申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2.合同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原则上应采用一般程序验收。验收小组应当由五人以上(含本数)单数、熟悉项目需求和标的人员组成，其中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人数不得少于验收小组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验收组织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验收指标及其标准。未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买方依据验收书和卖方其他履约情况，对验收项目作出整体评价和分类评价，形成验收结果，除涉密情形外，买方应在评价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培训：  1.1 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每年定期免费进行培训。  1.2 提供完整详细的实施、培训和运维计划方案，并得到采购人的批准。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批准后的计划进行，如有变更需再次得到采购人的批准。  2.技术支持：  中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3.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  3.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4 中标人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3.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

**四．技术要求**

1.功能和用途

1.1 功能：用于超速离心分离

1.2 用途：纳米颗粒，病毒样本，亚细胞器，蛋白等的离心分离

2.主机技术指标

★2.1 最高转速：≥150,000 RPM；离心力：≥1000,000 xg；转速控制精度：±50 rpm

2.2 可选转头最大容量≥ 6x32.4 ml, 最大容量转头的最大相对离心力≥230,000xg, K因子 ≤50

2.3 驱动系统要求为真空密封驱动系统

2.4 仪器采用阿拉伯数字实时显示真空度具体数值，非模糊的高、中、低文字描述，以保证实时监控仪器真空度，保证正常运行

★2.5 温度设定范围：0-40℃，1℃步进

★2.6 目视平衡，样品不平衡容许度为样品体积±10%

★2.7 加速/减速选择：≥10档加速/11档减速；并显示加/减速时间

2.8 彩色液晶显示屏，触幕式操作

2.9 具备脉冲功能及延时启动功能

2.10 要求无限程序存储功能

2.11 采用用户身份验证和密码保护的登录方式以提高使用的安全性

2.12 采用中文操作系统，中英文等9中语言可任意切换

2.13 尺寸（长×宽×高）≤584mm×737mm×409mm，要求可放到安全柜中进行离心实验

2.14 支持21 CFR Part 11，GLP和GMP

★2.15 台式机型，可放置于生物安全柜内使用，主机重量不低于105Kg

★2.16 可提供特殊设计的离心管，在同一个转头内灵活实现多种小体积样品离心并且同时获得该转头的最大离心力，同时K因子减少，效率提高；非单一厚壁管，需提供热封管。

2.17 离心管种类需满足：开口管、指封管、快封管、锥型管等

2.18 噪音：＜47dBA

2.19 可升级加装HEPA高效生物安全微粒隔离系统，以隔离气溶胶污染

3.配置：

3.1 配置：台式超速离心机主机一台

★3.2 最大体积≥8×2ml钛合金固定角转子一个，最高转速转速≥150000rpm，离心力≥1003000xg，k因子≤10.42，配2.0ml热封管（100根以上）及配套适配器

★3.3 最大体积≥6×32.4ml固定角转子一个，最高转速转速≥50000rpm，离心力≥233000xg，k因子≤50，配32.4ml指封离心管（112根以上）以及配套适配器，配备15ml热封管及配套适配器，同时配备10ml薄壁管及配套适配器

3.4 最大体积≥8×13.5ml固定角转子一个，最高转速转速≥55000rpm，离心力≥287000xg，k因子≤53，配10.4ml离心瓶

3.5 最大体积≥4×5.0ml水平转子一个，最高转速转速≥50000rpm，离心力≥ 268000xg，k因子≤71，配5.0ml离心管（100个以上）

3.6 热封管热封器一台

注：▲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必须提供进口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

**五．其他**

**1.除招标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2.带“★”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重要条款。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如技术要求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4.技术部分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视为未提供。**

**标项4：蛋白纯化系统-FPLC**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是否允许进口**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 **1** | **蛋白纯化系统-FPLC** | **是** | **1套** | **600000** |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4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
| 5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允许 |

**三.商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货到安装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并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收据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支付方式** | ▲（1）进口免税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2）国产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
| **交付时间** | 进口免税产品在收到免税办妥通知并信用证（L/C）开出后90天内。  国产产品在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成。 |
| **交付地点** | 温州肯恩大学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整机质保期不小于2年，质保期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在此质保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投标人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
| **服务标准** | 1.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或无法排除故障的应由中标人免费予以更换同等新设备，否则将扣除履约保证金或故障设备同等价值违约金作为对采购人的补偿。  2.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软硬配件全部免费。质保期满后，仅收配件或易损件优惠费用(优惠价格不高于7折），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中标人应确保设备正常使用，零配件在该设备停产后仍需保证至少5年的供应。 |
| **服务效率** | 接到用户售后服务诉求后，2小时内做出应答，12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若问题不能有效解决，48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要求时限内不能修复的问题，无偿提供新备品、新备件或新备机，以保证用户的正常运行。 |
| **验收标准** | 1.合同履约验收参照《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温财采[2020]6号)相关规定。合同履约达到验收条件时，卖方按冋买方书面发起验收申请，买方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验收组织机构)在收到卖方验收申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2.合同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原则上应采用一般程序验收。验收小组应当由五人以上(含本数)单数、熟悉项目需求和标的人员组成，其中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人数不得少于验收小组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验收组织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验收指标及其标准。未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买方依据验收书和卖方其他履约情况，对验收项目作出整体评价和分类评价，形成验收结果，除涉密情形外，买方应在评价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培训：  1.1 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每年定期免费进行培训。  1.2 提供完整详细的实施、培训和运维计划方案，并得到采购人的批准。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批准后的计划进行，如有变更需再次得到采购人的批准。  2.技术支持：  中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3.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  3.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4 中标人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3.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

**四．技术要求**

**（一）参数要求**

**1、系统外观及拓展功能**

1.1系统具有可扩展性，用于后续升级添加功能模块组件。即插即用模块化设计，便于用户按使用习惯自行定义模块位置，达到最优的管路连接。

1.2、智能化设计的模块组件，可按使用习惯自行定义模块位置，从而使管路连接最优。

★1.3、实时显示：各模块组件具有直观的LED灯指示功能，直接指示实时运行状态。

1.4、可以进行蛋白质，多肽，核酸，有色分子等多种生物分子的快速分离和纯化。

1. **系统泵**

2.1、系统泵类型：PEEK材质(以保持蛋白质活性及避免生锈)，双柱塞双泵。

2.2、流速范围：0.001-20 mL/min。具有升级拓展性：可更换泵模块升级为200ml/min，无需重新购买一套新系统。

2.3、流速精度：±2%（测试条件0.1-10 mL/min, 压力＜600 psi（4.1 MPa, 41 bar），粘度：0.5-3.7 cP）

★2.4、压力范围：0-25.2 MPa；

2.5、黏度范围：0.5-10.8 cP

1. **混合池**

3.1、混合原理：电动磁力搅拌混合

3.2、混合池体积： 263 μL，750 μL，2 mL

3.3、梯度流速范围：0.25-10ml/min

3.4、梯度混合精度：≤±0.5%（条件：3-97% B，0.25-10ml/min）

1. **缓冲液自动配制阀**

4.1、在线自动配置缓冲液，可配置多种不同组分缓冲液，实验条件的快速筛选。

★4.2、缓冲液自动配制阀类型：泵前混合阀，具有4个溶液入口

4.3、功能：在线缓冲液配置、多重预编程缓冲配方、流速倍增功能

**5、压力感应器**

5.1、位置：系统泵后

5.2、压力范围：0-3650psi

5.3、精度：±2%

1. **多波长紫外检测器**

★6.1、检测波长：190-800nm，任意4波长同步检测

6.2、使用氘灯/卤素灯双光源，双光源设计在紫外/可见检测过程中更加稳定

6.3、流动池：分析型5mm，9 μL流动池体积

6.4、最大耐受压力1450psi

6.5、线性：0-2AU范围±5%

1. **电导检测器**

7.1、电导率仪内置温度传感器，自动进行电导率值的温度校准

7.2、电导检测范围：1 μS/cm－999 mS/cm

7.3、电导精确度：±2%

7.4、温度传感器检测范围4-100℃，精度±2%

8、**pH阀**

8.1、pH测定范围：0-14

8.2、精度：±0.1pH单位（条件：pH 2-12）

8.3、操作压力范围：在线条件下，0-70psi；旁路条件下，0-500psi

8.4、流动池体积：100μl，（210μl，含旁路体积）;

**9、组分收集器**

9.1、收集器根据XY坐标模式运行，机械手移动收集，任意高度可调；

9.2、内置独立操作系统，可单独使用用于亲和重力层析收集；

9.3、收集体积：0.02-99,999 mL；

9.4、收集架：2×13 mm板架，有多种规格可选配，适用于不同体积。

**10、系统控制**

10.1、系统内置高性能电脑，标配电容式触摸屏，触摸屏可根据客户习惯安置于系统左侧或右侧。

10.2、可外接电脑，通过双绞线连接系统，实现远距离控制，如：可将系统置于冷室中，而将电脑置于冷室外，优化人员操作环境，避免电脑长期处于湿冷条件下，影响运行。

**11、控制软件**

11.1、系统控制软件：软件集系统控制、方法编辑与建立以及数据分析于一体

11.2、软件特征：具有“指向探索”功能，可使用户实现无障碍的模块设置和管路连接

★11.3、软件终生免费升级，可安装任意多台电脑

11.4、具有易于操作的积分功能：可实现一键积分，以及一键多组层析图谱积分，峰图积分以及图像重叠积分等

11.5、自动数据处理和打印报告，可选择Word、PowerPoint以及PDF等多种数据输出形式，方便定制报告以及文献撰写需要

12.▲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必须提供进口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

**二：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清单 | 数量 | 备注 |
| 1 | 蛋白纯化系统主机  包含：系统泵2个；多通道全波长检测器1个；电导检测器1个；混合池模块1个；进液阀1个；触屏1块。 | 1套 |  |
| 2 | 缓冲液自动配制阀 | 1个 |  |
| 3 | pH阀 | 1个 |  |
| 4 | 组分收集器 | 1台 |  |
| 5 | 2mL进样环 | 1套 |  |
| 6 | 1ml 进样环 | 1套 |  |
| 7 | 500μl进样环 | 1套 |  |
| 8 | 在线滤器及替换滤片 | 1套 |  |
| 9 | 滤片 | 1套 |  |
| 10 | PEEK管线 | 1套 |  |
| 11 | 分析控制软件 | 1套 |  |
| 12 | 配套层析柱  包含：1.凝胶过滤层析柱，分离范围5kD-650kD，24mL，1支；  2.亲和His层析柱，1mL和5mL规格各5支；共10支。  3.亲和GST层析柱，1mL和5mL规格各5支；共10支。  4.亲和RrA层析柱，1mL规格，5支；5mL规格，1支；共6支  5.阴离子交换层析柱：1mL和5mL规格各5支；共10支。  6.阳离子交货层析柱：1mL和5mL规格各5支。共10支。  7.几丁质 5瓶 | 1套 |  |
| 13 | 品牌电脑  （Intel i7CPU，16G内存：8G\*2，2T固态，2G独立显卡，28以上英寸显示屏，Win10）系统 | 1套 |  |

**五．其他**

**1.除招标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2.带“★”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重要条款。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如技术要求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4.技术部分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视为未提供。**

**标项5：多功能微孔板读数仪（酶标仪）**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是否允许进口**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 **1** | **多功能微孔板读数仪（酶标仪）** | **是** | **1套** | **320000** |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4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
| 5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允许 |

**三.商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货到安装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并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收据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支付方式** | ▲（1）进口免税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或中标人委托的外贸代理公司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2）国产货物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
| **交付时间** | 进口免税产品在收到免税办妥通知并信用证（L/C）开出后90天内。  国产产品在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成。 |
| **交付地点** | 温州肯恩大学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整机质保期不小于1年，质保期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在此质保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投标人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
| **服务标准** | 1.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或无法排除故障的应由中标人免费予以更换同等新设备，否则将扣除履约保证金或故障设备同等价值违约金作为对采购人的补偿。  2.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软硬配件全部免费。质保期满后，仅收配件或易损件优惠费用(优惠价格不高于7折），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中标人应确保设备正常使用，零配件在该设备停产后仍需保证至少5年的供应。 |
| **服务效率** | 接到用户售后服务诉求后，2小时内做出应答，12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若问题不能有效解决，48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要求时限内不能修复的问题，无偿提供新备品、新备件或新备机，以保证用户的正常运行。 |
| **验收标准** | 1.合同履约验收参照《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温财采[2020]6号)相关规定。合同履约达到验收条件时，卖方按冋买方书面发起验收申请，买方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验收组织机构)在收到卖方验收申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2.合同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原则上应采用一般程序验收。验收小组应当由五人以上(含本数)单数、熟悉项目需求和标的人员组成，其中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人数不得少于验收小组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验收组织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验收指标及其标准。未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买方依据验收书和卖方其他履约情况，对验收项目作出整体评价和分类评价，形成验收结果，除涉密情形外，买方应在评价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培训：  1.1 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每年定期免费进行培训。  1.2 提供完整详细的实施、培训和运维计划方案，并得到采购人的批准。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批准后的计划进行，如有变更需再次得到采购人的批准。  2.技术支持：  中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3.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  3.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4 中标人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3.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

**四．技术要求**

1. **常规指标**

1.1 ★检测功能：标配支持光吸收、荧光(FRET)、化学发光(辉光和闪光)、生物发光共振能量转移。

1.2 ★光路设计：标配光栅光路和滤光片光路双系统。

1.3 光源：高能氙闪灯。

1.4 检测器：3个独立检测器

1.4.1 光吸收：光电二极管。

1.4.2 荧光：可检测800nm以上荧光信号的红外敏感光电倍增管（PMT）。

1.4.3 化学发光：可检测微弱化学发发光的暗电流单光子计数光电倍增管（PMT）。

1.5 光谱扫描模式：终点光谱扫描，动力学光谱扫描；支持光吸收，荧光，发光1nm间隔扫描。

1.6 温控范围：室温+4℃-45℃。

1.7 振荡器：振荡模式，速度，幅度可调。

1.8 读板类型：6-1536 孔板。

1.9 测量顺序：标配6种不同测量顺序，满足不同方向复孔之间时间测量要求。

1. **光吸收检测**

2.1 波长范围：200 - 1000 nm。

2.2 带宽：200-1000nm范围内均是5nm。

2.3 ★读数范围：0 – 6Abs。

2.4 杂散光：< 0.006% at 230 nm。

1. **荧光检测**

3.1 光栅带宽可调，200-1000nm范围内最小带宽5 nm。

3.2 波长范围：顶读激发200-1000nm，底读激发200-1000nm。

3.2 波长范围：发射280-840 nm。

3.4 荧光检测灵敏度：< 0.5 fmol 荧光素/孔。

3.5 荧光动态范围：> 6个数量级。

1. **化学发光**

4.1 独立化学发光检测模块，含光栅以及独立滤光片检测光路。

4.2 标配8位滤光片轮，配置NanoBRET检测等多色发光检测，实现在活细胞内实时监测蛋白相互作用。

4.3 ★化学发光灵敏度：< 7 amol ATP/孔。

4.4 具备发光光谱扫描功能，可进行1 nm步进发光光谱扫描。

4.5 化学发光动态范围：> 7个数量级。

1. **内置双自动分液器**

5.1 分液器设计：同步分液和信号测量，满足多步骤快速动力学反应的需要。

5.2 分液体积：2-5000μl/孔，1μl增量（1ml注射器）。

5.3 分液器控制方式：机器按键以及PC软件双重控制。

5.4 分液器升级：可升级2.5ml注射器，分液体积5-25000μl。

1. **气体控制模块**

6.1 ★内置式气体控制模块，可同时控制CO2和O2浓度

6.2 CO2浓度控制范围：0.1-15%；O2浓度控制范围：1%-21%。

6.3 CO2和O2浓度等环境参数需在软件中实时记录。

6.4 可配置NUNC edge微孔板进行湿度控制。

1. **可升级时间分辨荧光功能**

7.1 TRF专用高能氙闪灯，光栅和滤光片双光路。

7.2 具有TRF时间分辨荧光1nm间隔光谱扫描功能。

7.3 ★TRF 检测灵敏度：< 1 amol Eu/孔。

7.4 支持板型：6-1536孔板。

1. **标准配套软件**

8.1 仪器控制和高级分析功能二合一，实时显示运行结果，一键选择列表、板布局等多种直观数据显示方式。

8.2 ★中文、英文、西班牙语等8种语言选择设置，Windows 直观界面，图标按钮显示基于 SQL 数据库。

8.3 智能化安全监控设置，测量数据自动保存，断电后恢复，分液位置及分液量错误报警等。

8.4 智能化自动填充铺板布局，可自定义测量模板及命名、颜色设置。

8.5 软件可控制仪器进板出板、孵育、震荡以及内置自动分液器的冲洗、分液操作，可实现同步分液和信号测量功能，满足多步骤快速动力学反应的需要。

8.6 可自定义Blank subtraction, Curve Fit, Cut-Off 等计算模式；自动孔间光程校准；数据测量及分析过程可包括：扣减本底、定量曲线拟合，动力学计算，临界值分析和质控等；自动保存标准曲线。

8.7 具有强大的结果报告输出功能， xls, pdf, txt and xml 格式，一键输出 excel、PDF 表格，支持报告email 发送。

8.8软件内置在线程序库，方便调用多种预编辑好的程序。

1. **配置要求**

9.1 主机：包括光吸收、荧光顶底读、化学发光（含8位滤光片光路）功能

9.2 配套中英文在内8种语言版本高级分析软件1套，无安装限制

9.3 内置式自动进样器2个

9.4 内置气体控制器1个

9.5 NanoBRET检测模块（Donor: 460/80, Acceptor: 610LP）

9.6 设备控制计算机系统1套 （Intel i7CPU，16G内存：8G\*2，1T固态，24英寸以上显示器。

**五．其他**

**1.除招标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2.带“★”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重要条款。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如技术要求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4.技术部分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视为未提供。**

**标项6：气象站**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是否允许进口**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 **1** | **气象站** | **否** | **1套** | **80000** |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4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
| 5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三.商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货到安装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并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收据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支付方式** |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采购人先预付合同金额的30%给中标人，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施工、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中标人对采购人的培训完成后，采购人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货款。中标人各阶段均需开具全额正规发票。 |
| **交付时间** | 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成。 |
| **交付地点** | 温州肯恩大学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整机质保期不小于1年，质保期时间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在此质保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投标人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
| **服务标准** | 1.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或无法排除故障的应由中标人免费予以更换同等新设备，否则将扣除履约保证金或故障设备同等价值违约金作为对采购人的补偿。  2.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软硬配件全部免费。质保期满后，过保后终身成本价维修。  3.中标人应确保设备正常使用，零配件在该设备停产后仍需保证至少5年的供应。 |
| **服务效率** | 接到用户售后服务诉求后，2小时内做出应答，12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若问题不能有效解决，48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要求时限内不能修复的问题，无偿提供新备品、新备件或新备机，以保证用户的正常运行。 |
| **验收标准** | 1.合同履约验收参照《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温财采[2020]6号)相关规定。合同履约达到验收条件时，卖方按冋买方书面发起验收申请，买方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验收组织机构)在收到卖方验收申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2.合同金额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原则上应采用一般程序验收。验收小组应当由五人以上(含本数)单数、熟悉项目需求和标的人员组成，其中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人数不得少于验收小组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验收组织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验收指标及其标准。未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买方依据验收书和卖方其他履约情况，对验收项目作出整体评价和分类评价，形成验收结果，除涉密情形外，买方应在评价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培训：  1.1 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每年定期免费进行培训。  1.2 提供完整详细的实施、培训和运维计划方案，并得到采购人的批准。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批准后的计划进行，如有变更需再次得到采购人的批准。  2.技术支持：  中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3.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  3.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 提供现场安装服务，以及电话指导/微信视频协助。现场安装的工程师人数、安装服务时长、对采购方安装前及安装后的服务需求均应作出说明。  3.3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4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3.5 中标人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3.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

**四．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空气温湿度传感器 | 1.温度：测量范围：-40～123.8℃ ；精确度：±0.1℃ ；分辨率：0.1℃。  2.湿度：测量范围：0～100%RH；精确度：±3%RH；分辨率：0.1%RH。  3.地面以上2m | 1 | 个 |  |
| 2 | 防辐射通风罩 | 内置温湿度传感器，ABS材质，优质抗紫外线材料，减少因光线强烈造成测量误差。 | 1 | 个 |  |
| 3 | 超声波风速风向  传感器 | 1.风速：测量范围：0～60m/s ；精确度：0.1m/s ；分辨率：±2%（≤20m/s）, ±2%+0.03V m/s（＞20 m/s）  风向：测量范围：0～359°；精确度：1°；分辨率：±2°。  2.ABS材质，非金属材质，更有效对抗盐雾等环境，防护等级达到IP67以上。  3.地面以上10m。 | 1 | 个 |  |
| 4 | 大气压力传感器 | 1.测量范围：300～1100hPa，准确度：±0.12hPa，分辨率：0.1hPa。  2.内置板载式，更精准更节省空间，并能有效延长使用寿命。 | 1 | 个 |  |
| 5 | 雨量传感器 | 1.测量范围：0-999.9 mm，测量精度：≤0.2mm，分辨率：0.2mm 。  2.地面以上1m。 | 1 | 个 |  |
| 6 | 太阳总辐射传感器 | 1.光谱范围：300～3000nm；信号（测试）范围：0～2000W/m2。  2.输出信号：0～20mV；灵敏度：7～14μV/W•m-2。  3.响应时间：≤35秒(99%)；内阻：约350Ω。  4.年稳定度：≤±2%；余弦响应：≤7%(太阳高度角10°时)。  5.方位响应误差：≤5%(太阳高度角10°时)；非 线 性：≤2%。  6.温度误差：2%(-10℃～+40℃)；显示分辨率：1 W/m²  7.温度特性：（-20-40℃）±5%；精度：≤5%。  8.地面以上3m。 | 1 | 个 |  |
| 7 | 日照时数 | 测量范围：0～24h；准确度：±0.1h；分辨率：0.1h； | 1 | h |  |
| 8 | 太阳净辐射传感器 | 1.光谱范围：3～100μm （长波辐射）；0.3～3μm （短波辐射）。  2.信号范围：-2000～+2000W/m2 ；灵敏度：7～14μV/W•m-2。 | 1 | 个 |  |
| 9 | 土壤温湿度传感器 | 1.温度：测量范围：-40～95℃ ；精确度：±0.15℃ ；分辨率：0.1℃ 。  2.湿度：测量范围：0～100%RH；精确度：0～50%（m³/m³）范围内为±2%（m³/m³）；51～100%（m³/m³）范围内为±3%（m³/m³）；分辨率：0.1%。 | 1 | 个 |  |
| 10 | PM2.5\ PM10  传感器 | 1.PM2.5：测量范围：0～500μg/m3； 精确度：±10μg/m3（0～100μg/m3）±10%（100～500μg/m3）； 分辨率：1μg/m3。  2.PM10：测量范围：0～1000μg/m3； 精确度：±10μg/m3（0～500μg/m3） ±10%（500～1000μg/m3）； 分辨率：1μg/m3。 | 1 | 个 |  |
| 11 | 臭氧传感器 | 1.量程：0-5PPM；全量程准确度误差（典型值）： ±5% F.S。  2.分辨率：0.001PPM。 | 1 | 个 |  |
| 12 | 二氧化硫传感器 | 量程：0-5PPM；分辨率：0.001PPM | 1 | 个 |  |
| 13 | 一氧化碳传感器 | 量程：0-10PPM；分辨率：0.01PPM | 1 | 个 |  |
| 14 | 二氧化碳传感器 | 测量范围:0～5000ppm； 准确度:≤±5% | 1 | 个 |  |
| 15 | 一氧化氮传感器 | 量程：0-100PPM；分辨率：0.1PPM | 1 | 个 |  |
| 16 | 二氧化氮传感器 | 量程：0-5PPM；分辨率：0.001PPM | 1 | 个 |  |
| 17 | 数据采集仪 | 面板上有航插定义标贴，有数据屏幕，数据采集、数据传输，数据存储（含SD卡），通过气象数据云平台可以准确定位查看监测区域的气象环境数据，工业控制标准化设计，内部排线全部机器压制，合田电源模块保护主机稳定运行。（双采集仪配置） | 1 | 个 |  |
| 18 | 采集仪防护箱 | 全天候铝镁野外防护箱，非铁皮材质，耐腐蚀、抗干扰适应各种恶劣室外环境。机箱具有防盗，防水，散热，密封，防尘等安全防护性能设计。（双采集仪防护箱配置） | 1 | 个 |  |
| 19 | 气象数据云平台 | 显示各路传感器实时监测数据，英文版制作周期不超过30个工作日。 | 1 | 套 |  |
| 20 | 支架 | 10米，立杆，钢丝拉绳，底座地脚螺栓等，采用抗腐蚀能力强，抗风强度高的不锈钢材料制成。 | 1 | 个 |  |
| 21 | 避雷系统 | 与10米支架配套使用，完善的防雷击、抗干扰、噪声抑止等保护措施。 | 1 | 套 |  |
| 22 | 4G模块 | 数据传输4G模块（双4G模块配置） | 1 | 套 |  |
| 23 | 太阳能供电系统 | 蓄电池24Ah、太阳能板30W、充电控制器及配件，连续三、四个阴天保持工作状态。太阳能供电和市电供电要分别独立使用，供电模式手动切换（双采集仪配置）。 | 1 | 套 |  |
| 24 | 220V电源线 | 标准出厂配置40米/两条。市电供电和太阳能供电要分别独立使用，供电模式手动切换（两条电源线，双采集仪配置）。 | 1 | 根 |  |
| 25 | 安装费 | 1人1次，包括安装，调试，培训，不负责土建，围栏等基础施工。 | 1 | 项 |  |

**五．其他**

**1.除招标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2.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如技术要求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4.技术部分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视为未提供。**

**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特制定以下评标办法。**

1. 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然后评审小组对合格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对审查通过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审；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结束之后对报价文件评审，综合评审结果，提交评审报告。

四.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且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评分细则

1.商务和技术分的评定（70分）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计算票，并记名。投标文件各项评分内容由评审小组成员各自评分，如某张票的一个因素项目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票无效。各评审小组成员对各投标人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分的合计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商务和技术分得分（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2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及细则** | **备注** |
| 1 | 政策功能 | 0-1 | 1.投标产品属于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查询截图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0.5分（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除外）。 2.投标产品属于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0.5分。 | 客观分 |
| 2 | 质保期 | 0-2 |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0分，所有产品每延长一年得1分，最多加2分，延长时间不足一年的不计入加分。 | 客观分 |
| 3 | 业绩 | 0-3 | 投标人自2018年6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在国内签订的同类项目业绩，符合条件1分/个，最高得3分。  注：以提供的完整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以联合体或代理商名义签订合同的不得分。 | 客观分 |
| 4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 0-31 | 标项一：激光共聚焦显微镜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并加下划线”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要求的得满分：评审小组根据参数应答和提供参数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情况进行评分，评分要求如下：  **带“★”的要求为重要技术条款，负偏离的每条扣5分,10分扣完为止。**  **非“★”的指标要求为一般技术条款，负偏离不超过15条的，每条扣1分；负偏离超过15条的，先按每条1分扣足15条，超过15条的部分，每条扣0.2分；21分扣完为止。** | 客观分 |
| 标项二: 液质联用仪（质谱仪）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并加下划线”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要求的得满分：评审小组根据参数应答和提供参数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情况进行评分，评分要求如下：  **带“★”的要求为重要技术条款，负偏离每条扣2.5分；15分扣完为止。**  **非“★”的指标要求为一般技术条款，负偏离不超过13条的，每条扣1分；负偏离超过13条的，先按每条1分扣足13条，超过13条的部分，每条扣0.2分；16分扣完为止。** |
| 标项三: 超高速冷冻离心机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并加下划线”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要求的得满分：评审小组根据参数应答和提供参数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情况进行评分，评分要求如下：  **带“★”的要求为重要技术条款，负偏离每条扣2.5分；20分扣完为止。**  **非“★”的指标要求为一般技术条款，负偏离不超过9条的，每条扣1分；负偏离超过9条的，先按每条1分扣足9条，超过9条的部分，每条扣0.2分；11分扣完为止。** |
| 标项四：蛋白纯化系统-FPLC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并加下划线”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要求的得满分：评审小组根据参数应答和提供参数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情况进行评分，评分要求如下：  **带“★”的要求为重要技术条款，负偏离不超过3条的，每条扣4分；负偏离超过3条的，先按每条4分扣足3条，超过3条的部分，每条扣2分；16分扣完为止。**  **非“★”的指标要求为一般技术条款，负偏离不超过11条的，每条扣1分；负偏离超过11条的，先按每条1分扣足11条，超过11条的部分，每条扣0.1分；15分扣完为止。** |
| 标项五: 多功能微孔板读数仪（酶标仪）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并加下划线”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要求的得满分：评审小组根据参数应答和提供参数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情况进行评分，评分要求如下：  **带“★”的要求为重要技术条款，负偏离每条扣2分；14分扣完为止。**  **非“★”的指标要求为一般技术条款，负偏离不超过14条的，每条扣1分；负偏离超过14条的，先按每条1分扣足14条，超过14条的部分，每条扣0.1分；17分扣完为止。** |
| 标项六: 气象站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并加下划线”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要求的得满分：评审小组根据参数应答和提供参数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情况进行评分，评分要求如下：  **技术条款，负偏离不超过11条的，每条扣2分；负偏离超过11条的，先按每条2分扣足11条，超过11条的部分，每条扣0.3分；31分扣完为止。** |
| 5 | 产品性能 | 0-5 | 投标产品的性能、质量及技术指标先进性的整体评价。(1)能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5.0-3.1分；(2)能比较贴合采购人需求，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得3.0-1.5分；(3)能基本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一般的得1.4-0.1分；(4)不提供不得分。 | 主观分 |
| 6 | 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 | 0-5 | 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彩页、检测报告等）完整性及对投标产品技术偏离程度的证明。(1)资料完整、清晰的得5分；(2)较完整、较清晰的得4.0-2.1分；(3)不完整、不清晰的得2.0-0.1分；(4)不提供不得分。 | 主观分 |
| 7 | 实施方案 | 0-5 | 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包括产品供货、验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等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1)方案能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5.0-3.1分；(2)方案能比较贴合采购人需求，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得3.0-1.5分；(3)方案能基本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一般的得1.4-0.1分；(4)不提供不得分。 | 主观分 |
| 8 | 实施人员 | 0-5 | 根据项目实施人员数量、经验、职称、能力（提供相关证书）等，能否满足采购需求，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1)人员数量充足、经验丰富、能力强的得5.0-3.1分；(2)人员数量较充足、经验较丰富、能力较强的得3.0-1.5分；(3)人员数量一般、经验一般、能力一般的得1.4-0.1分；(4)不提供不得分。 | 主观分 |
| 9 | 售后服务 | 0-5 | 对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后的维修和服务承诺方案（包括产品质保期内外保修部件范围、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处理、定期巡检、修复时间、配件、附件、备品备件的准备和保障措施等）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1)方案能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5.0-3.1分；(2)方案能比较贴合采购人需求，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得3.0-1.5分；(3)方案能基本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一般的得1.4-0.1分；(4)不提供不得分。 | 主观分 |
| 10 | 培训方案 | 0-5 | 根据培训目的、培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和上机操作等内容）、培训时间、地点、频次等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1)方案能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5.0-3.1分；(2)方案能比较贴合采购人需求，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得3.0-1.5分；(3)方案能基本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一般的得1.4-0.1分；(4)不提供不得分。 | 主观分 |
| 11 | 优惠条件 | 0-3 |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实质性优惠条件的实用性、可行性情况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包括但不限于配件及耗材优惠情况。(1)优惠能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3.0-2.1分；(2)优惠能比较贴合采购人需求，较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得2.0-1.1分；(3)优惠能基本贴合采购人需求，合理性、可行性、针对性一般的得1.0-0.1分；(4)不提供不得分。 | 主观分 |

1. 报价评分（30分）：

2.1资格及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有效投标人进入商务报价评分。

报价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格）×30。

注：以上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2位

**①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和微型企业是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要求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的划型标准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上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最后报价不予扣减。证明材料详见附件。**

**②投标如缺少须提供的一种功能或配置或服务，该价格将在其投标价的基础上加上其他投标人相应分项价格的最高价。如若中标，该缺漏项费用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报价不做调整。**

3**.**投标人的综合评分为“商务和技术分”和“报价分”的的总计。

1. [↑](#footnote-ref-0)